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ETERNITY INVESTMENT LIMITED

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4)

延長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之最後截止日期

茲提述Eternity Investment Limited (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 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七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長最後截止日期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配售事項須待於最後截止日期(即二零二六年一月七日或訂約方可能書面協定的有關較後日期)或之前達成條件後，方可作實。由於需要額外時間達成條件，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七日訂立補充函件(「補充函件」)，將最後截止日期延長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八日(或訂約方可能書面協定之有關較後日期)。

除上文所披露延長最後截止日期外，配售協議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並繼續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每股配售股份1.00港元之配售價較(i)補充函件日期聯交所所報每股股份收市價1.05港元折讓約4.76%；及(ii)為緊接補充函件日期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聯交所所報每股股份收市價約1.00港元的平均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Eternity Investment Limited
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李雄偉

香港，二零二六年一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李雄偉先生、張國偉先生、張國勳先生、*Tomasz Wojewoda*先生、*Raza Zaidi*先生及趙豔女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尹成志先生、吳向仁先生、梁曼儀女士及羅國豪先生。